

禅城、罗定共建产业孵化基地配套设施

一期施工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 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类似项目业绩

1、罗定市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高教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罗定市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于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公开招标开标后, 已完成评标定标工作, 经过公示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总承包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 现确定中标单位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高教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73782466.87元, 中标价为人民币73131640.86元 (大写: 柒仟叁佰壹拾叁万壹仟陆佰肆拾元捌角陆分), 其中设计费用为1525205.06元 (大写: 壹佰伍拾贰万伍仟贰佰零伍元零角陆分), 下浮率为0.98%; 工程费用为71606435.80元 (大写: 柒仟壹佰陆拾万陆仟肆佰叁拾伍元捌角), 下浮率为0.88%。工期: 810日历天, 工程质量达到: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有效的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等要求。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的合格标准。

项目管理班子



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中标人须在本通知书签发之日起30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 	(招标单位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盖章)
交易服务机构: 	(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GF-2020-0216



罗定市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包人（全称）：罗定市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高教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定市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EPC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现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定市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云浮市罗定市素龙街道凤西村委凤西小学西南侧（地块一）。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罗发改投审〔2022〕390号。

4. 资金来源：通过上级专项资金和地方财政资金解决。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规划用地面积13416.8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4699.0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管理及教研用房、后勤及生活用房、绿化场地、体育运动场地、道路、广场及停车场、教学设备设施及学校相关配套设备设施的购置及安装等。

6. 工程承包范围：罗定市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EPC总承包的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材料设备采购及安装（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阶段实行全过程服务、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全力协助发包人办理工程相关的报建、报批工作；

2) 根据总承包合同要求，负责施工图设计、设计后服务、材料设备采购及安装（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阶段实行全过程服务、工程施工、采购、编制项目预、结

算、竣工图及相应的报建报批、资料档案管理等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规定。

(1) 设计: 初步设计方案优化、施工图设计、专业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化、智能化、防辐射、绿色建筑、节能、基坑支护等)、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送审、相关报建以及施工过程、竣工验收和运营管理等阶段的设计服务工作、现场指导与监督、编制竣工图等工作。(备注:设计图纸、文件等资料须按发包人的要求无条件进行优化设计、变更设计等,优化设计、变更设计不增加设计费。若设计方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已完成的设计成果后,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设计方案调整出现重大变更的,需由设计方与发包人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2) 采购: 满足项目需要的全部材料、设备、物资的采购、安装及管理。

(3) 工程施工: 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及范围和经图审合格后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设备安装调试等,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设备验收及调试、包质量、包机械、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和结算编制、包资料整理和项目移交时配合业主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工作、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备注:如施工工期内不可抗力原因造成设计方案重大调整的,施工工期应相应顺延。)

(4) 其他: 派出专人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并承担报批报建相关费用。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环保、规划、卫生防疫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验收通过后,向发包人提交验收报告,办理竣工备案等。

承包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包设计、包设备采购及安装、包设备验收及调试、包施工、包材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相关配合、协调服务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2024年3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2月2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10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90 个日历天，施工工期 720 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等要求。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壹拾叁万壹仟陆佰肆拾元捌角陆分
(¥ 73131640.86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合同暂定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贰万伍仟贰佰零伍元零陆分 (¥ 1525205.06 元);
设计费中标下浮率为 0.98 %;

说明：设计费合同暂定价为中标价，结算时本工程设计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计算办法，其中工程设计收费以预算审核的工程建安费作为计费额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

前述设计费包含工程施工图设计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用及竣工图编制费用等相关费用，其中，工程施工图设计收费 = 施工图设计收费 × (1 - 中标下浮率) 进行结算，其他设计费用（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用及竣工图编制费用等）均以罗定市财政部门审定的预算价格按照中标下浮率下浮进行结算。

（2）设备购置费（含税）： /

(3) 工程费用合同暂定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仟壹佰陆拾万陆仟肆佰叁拾伍元捌角整(¥71606435.80元,
其中包括教学设备仪器费用: /元); 工程费用中下浮率: 0.88%;

说明: 工程建安费(包括设备设施费)招标控制价为暂定价, 本项目通过施工图审查后按工程所在地最新季度信息公布价编制施工图预算, 由承包人(联合体的为设计单位)采用清单模式编制施工图预算或由其委托有造价资质的造价单位编制施工图预算, 并经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本项目的施工图预算审核价。工程结算价由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后, 最终工程建安费结算价=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工程建安费结算价×(1-中下浮率), 若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工程结算审核价已计算下浮率的, 则最终工程建安费结算价不须再下浮。以上相关内容详细约定见专用条款的相关规定。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适用税率: /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REDACTED]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安装、验收、相关报批报建或备案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罗定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时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9 份，承包人执 9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

地

邮

法

委

电

传

电

开

公

账

号

承包人: 广东省高教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

地址: 广

师范大学高教新村 CD 座三楼

邮
法
委
电
传
电
开
发
账

2、罗定市黎少镇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罗定市建广建设有限公司:

罗定市黎少镇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于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公开招标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经过公示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总承包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现确定中标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罗定市建广建设有限公司，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65,206,860元，中标价为人民币64,385,559.30元，大写：陆仟肆佰叁拾捌万伍仟伍佰伍拾玖元叁角，其中：设计费中标价为812086.80元，中标下浮率为2.00%；工程费用中标价为63573472.50元，中标下浮率为1.25%。工期：360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有效的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等要求。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合格标准。

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须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服务机构: 	
日期: 2024年05月07日	

GF-2020-0216



罗定市黎少镇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基础设施

建设工程（一期）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罗定市黎少三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牵头人: 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定市黎少镇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现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定市黎少镇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云浮市罗定市黎少镇 S352 省道、Y051 乡道。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罗发改投审（2023）153 号。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和市财政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3333.2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0754.00 平方米。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北园区研发产业楼、南北园区道路，园区大门及围墙，外部市政条件接入等配套设施。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 协助发包人办理工程相关的报建、报批工作；2) 根据总承包合同要求，负责施工图设计、设计后服务、材料设备采购及安装（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阶段实行全过程服务、工程施工、采购、编制项目预、结算、竣工图及相应的报建报批、资料档案管理等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规定。

(1) 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

(2) 预算、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相关报建等工作。

(3) 采购: 满足项目需要的全部材料、设备、物资的采购及管理。

(4) 工程施工: 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设备安装调试等, 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设备验收及调 试、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竣工图编制、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

(5) 其他: 派出专人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并承担报批报建相关费用。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环保、规划、卫生防疫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 及时 做好验收准备工作, 验收通过后, 向发包人提交验收报告, 办理竣工备案等。备注: 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加和减少工作内容。

(6) 其他: 派出专人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并承担报批报建相关费用。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环保、规划、卫生防疫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 及时 做好验收准备工作, 验收通过后, 向发包人提交验收报告, 办理竣工备案等。承包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包设计、包设备采购及安装、包设备验收及调试、包施工、包材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相关配合、协调服务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9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个日历天 (其中, 设计工期 60 个日历天, 施工工期 300 个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等要求。

(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含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陆仟肆佰叁拾捌万伍仟伍佰伍拾玖元叁角零分

(¥64385559.30元)。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合同暂定价 (含税) :

人民币 (大写) 捌拾壹万贰仟零捌拾陆元捌角零分 (¥812086.80元); 设计费
中标下浮率为2.00%; 说明: 设计费合同暂定价为中标价, 结算时本工程设计费根据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计算办法, 其中工程设计收费以
预算审核的工程建安费作为计费额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

前述设计费包含工程施工图设计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用及竣工图编制费用等
相关费用, 其中, 工程施工图设计收费=施工图设计收费×(1-中标下浮率)进行
结算, 其他设计费用(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用及竣工图编制费用等)均以罗定市财政
部门审定的预算价格按照中标下浮率下浮进行结算。

(2) 设备购置费 (含税) : /

(3) 工程费用合同暂定价 (含税) :

人民币 (大写) 陆仟叁佰伍拾柒万叁仟肆佰柒拾贰元伍角零分 (¥63573472.50
元); 工程费用中标下浮率: 1.25%;

说明: 工程建安费(包括设备设施费)招标控制价为暂定价, 本项目通过施工图审查
后按工程所在地最新季度信息公布价编制施工图预算, 由承包人(联合体的为设计单
位)采用清单模式编制施工图预算或由其委托有造价资质的造价单位编制施工图预
算, 并经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本项目的施工图预算审核价。工程结算价由
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后, 最终工程建安费结算价=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
定的工程建安费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 若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工程结

算审核价已计算下浮率的，则最终工程建安费结算价不须再下浮。以上相关内容详细约定见专用条款的相关规定。

联合体牵头人单位收取工程建安费的千分之五作为本项目牵头人单位的总承包管理费。该部分费用综合考虑在总体工程建安费用之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3. 如本工程的承包人为联合体成员组成，其中工程款项中的设计费、工程费均支付到(联合体牵头人)的账户。款项(含设计费和工程费)的申请发票，均由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开具，发票均以发包人单位名称开具。

(联合体设计单位)的账户信息为：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行名称：_____

开户行账号：_____

开户行行号：_____

(联合体施工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行名称：_____

开户行账号：_____

开户行行号：_____ / _____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陈武献
施工负责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安装、验收、相关报批报建或备案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6月5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罗定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时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各执 6 份。

发包人：罗定市黎少三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章）承包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

（签

统一

地址：罗

邮政

法

委

电

传

电

开

查

账

承包人:

法定

统一社会

地址: _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

委托代理

电话: _

传真: 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3、罗定市中医院提升工程(一期) EPC 总承包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罗定市中医院提升工程(一期) EPC 总承包, 于二〇二四年七月四日公开招标开标后, 已完成评标定标工作, 经过公示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总承包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 现确定中标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中标价为人民币 69102966.00 元, 大写: 陆仟玖佰壹拾万零贰仟玖佰陆拾陆元 (其中: 设计费下浮率为 1.50%, 中标价为 462950.00 元; 工程费用下浮率为 1.28%, 中标价为 68640016.00 元)。工期: 300 日历天, 工程质量达到: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有效的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等要求。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的合格标准。

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中标人须在本通知书签发之日起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服务机构:			
日期: 2024年07月18日			

GF-2020-0216



罗定市中医院提升工程（一期）

EPC 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罗定市卫安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定市中医院提升工程（一期）EPC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现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定市中医院提升工程（一期）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云浮市罗定市龙华东路罗定市中医院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罗发改投审（2023）43号。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和市财政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15700 m²。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传染病门诊楼、制剂楼、康养楼、配套建设配电房及停车棚等其他建筑、人防地下室兼地下车库、室外及配套工程、备用电源 10KV 电压供电工程；配置部分医疗设备及信息化系统等。
6. 工程承包范围：罗定市中医院提升工程（一期）EPC总承包的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材料设备采购及安装（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阶段实行全过程服务、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协助发包人办理工程相关的报建、报批工作；2) 根据总承包合同要求，负责施工图设计、设计后服务、材料设备采购及安装（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阶段实行全过程服务、工程施工、采购、编制项目预、结算、竣工图及相应的报建报批、资料档案管理等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规定。

(1) 设计: 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围墙、大门及门岗、临时建筑、临时道路、临时用水用气、临时通迅、临时网络、临时排水工程等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工作;

(2) 预算、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相关报建等工作。

(2) 采购: 满足项目需要的全部材料、设备、物资的采购及管理。

(3) 工程施工: 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设备安装调试等, 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设备验收及调试、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检验监测、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竣工图编制、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

(4) 其他: 派出专人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并承担报批报建相关费用。配合发包人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 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建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水许可证、水电气等专业报建报装、分项分部工程验收、环保验收、消防验收、节能备案等工作。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环保、规划、卫生防疫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 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 验收通过后, 向发包人提交验收报告, 办理竣工备案等。负责红线内场附着物清理和绿化树木迁移等; 负责施工期间至移交前的场地管理、保安、保洁及绿化养护等管理工作; 负责设置卫生垃圾池和建筑垃圾外运工作; 负责设置施工污水收集过滤系统, 保证污水排放不得影响周边环境; 配合发包人做好各项迎检工作, 对场地进行清扫和布置。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场地围蔽水平提升施工及至本合同项下全部工程移交前的保修维护工作; 负责本工程项目给排水、电、道路及出入口开设、燃气、通讯、网络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 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的相关职能部门及周边居民, 包括且不限于: 街道居委、公安派出所、交通部门、质安监、建管、城管、公园管理等。

设计单位除应按设计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外, 还应承担工程施工过程直至竣工验收前的所有关于该设计服务等工作, 保证设计变更满足施工进度要求, 并按发包人要求准备汇报材料。

备注: 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加和减少工作内容。

(5) 其他：派出专人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并承担报批报建相关费用。凡工作中涉及到劳动、消防、环保、规划、卫生防疫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验收通过后，向发包人提交验收报告，办理竣工备案等。

承包方式：实施设计施工总承包，包设计、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包工程保险、包检验监测、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相关配合服务）。合同价款根据招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计价和结算。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年8月17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年9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6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20个日历天，施工期28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等要求。

(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壹拾万贰仟玖佰陆拾陆元（¥ 69102966.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合同暂定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肆拾陆万贰仟玖佰伍拾元(¥462950.00元) ; 设计费中标下浮率为 1.50%;

说明: 设计费合同暂定价为中标价, 本工程设计费结算时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计算办法, 其中工程设计收费以经投审结算审核的工程建安费作为计费额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0、附加调整系数为1.0)。最终设计费结算金额=工程设计收费基价×0.8×(1-中标下浮率), 且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不可超过中标价。

注: 1. 前述设计费包含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编制的预算书需满足投审中心要求)等相关工作;

2. 设计图纸、文件等资料须按发包人或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无条件进行优化设计、变更设计等, 优化设计、变更设计不增加设计费。设计图纸、文件等资料须按发包人或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无条件进行优化设计、变更设计等, 优化设计、变更设计不增加设计费。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

(3) 工程费用合同暂定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陆仟捌佰陆拾肆万零壹拾陆元(¥68640016.00元) ; 工程费用中标下浮率: 1.28%;

说明: 工程建安费(包括设备设施费)招标控制价为暂定价, 本项目通过施工图审查后按工程所在地最新季度信息公布价编制施工图预算, 由承包人(联合体的为设计单位)采用清单模式编制施工图预算或由其委托有造价资质的造价单位编制施工图预算, 并经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本项目的施工图预算审核价。

工程结算价由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后, 最终工程建安费结算价=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工程建安费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 若罗定市基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工程结算审核价已计算下浮率的, 则最终工程建安费结算价不须再下浮。最终结算价不可超过中标价。

以上相关内容详细约定见专用条款的相关规定。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适用税率: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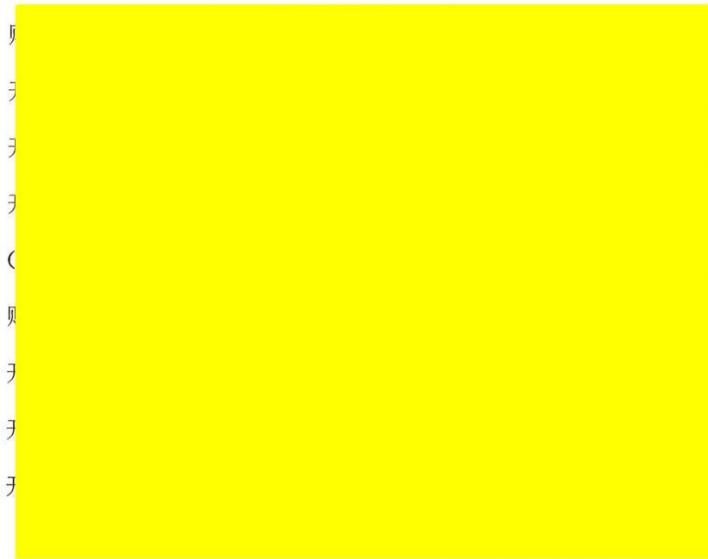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3. 如本工程的承包人为联合体成员组成，其中工程款项中的设计费、工程费均支付到(联合体牵头人)的账户。款项(含设计费和工程费)的申请发票，均由款项的对应单位开具，发票均以发包人单位名称开具。

(联合体设计单位)的账户信息为：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_____。

施工负责人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安装、验收、相关报批报建或备案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罗定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时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各执 6 份。

发包人

罗定市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统一社

地址：

邮政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

电话：

传真：

电子信

开户银

账号：

(签字)

统一

地址

邮政

法务

委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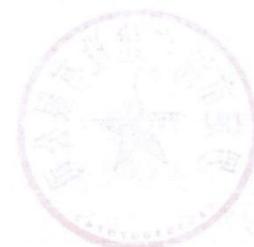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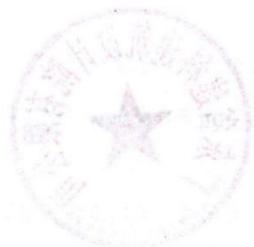
电话

传真

电子

开户

账号



4、罗定市榃滨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创建培育示范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罗定市榃滨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创建培育示范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于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一日完成了开标评标工作,并于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七日完成定标工作,招标人根据定标委员会出具的定标报告和定标结果公示确定中标人为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43,926,400元,中标总价为人民币43,398,245.6元,大写:肆仟叁佰叁拾玖万捌仟贰佰肆拾伍元陆角,其中:勘察设计费中标价为人民币2049260.00元(大写:贰佰零肆万玖仟贰佰陆拾元),投标下浮率:1.250%。工程费中标价为人民币41348985.60元(大写:肆仟壹佰叁拾肆万捌仟玖佰捌拾伍元陆角),投标下浮率:1.200%。总工期:720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1、勘察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的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以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等要求。3、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项目管理班子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服务机构: 	
日期: 2025年10月24日	

GF-2020-0216



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罗定市榃滨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创建培育示范工程

工程地点：罗定市榃滨镇

合同编号：SGJS-2025-001

发包人：罗定市榃滨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勘察单位）：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罗定市榃滨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罗定市泷广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勘察单位）广州地质勘察基研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定市榃滨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创建培育示范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定市榃滨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创建培育示范工程。

2. 工程地点：罗定市榃滨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罗发改投审（2025）102号。

4. 资金来源：典型镇培育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主要包括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提标、服务功能提质、圩镇风貌提升、镇域经济发展、长效治理机制和专业镇（农业类）特色指标培育等建设内容，建设内容与规模具体为：

（一）人居环境整治：公共垃圾亭垃圾桶提升工程，垃圾分类收集点提升工程，公共厕所升级改造，污水收集、污水处理提升工程，“六乱整治”等；

（二）基础设施提标：环镇路建设工程，榃六路口升级改造工程，道路交通照明设施，智慧停车场建设，无障碍通行设施建设，燃气安全保护配套设施，防灾减灾的基础设施建设与强化等；

（三）服务功能提质：便民服务中心提升工程，卫生院升级改造，养老综合服务提升工程，文体活动场所建设，临时市场建设工程，党建公园绿化提升等；

（四）圩镇风貌提升：美丽圩镇入口通道提升工程，主街提升工程，美丽圩镇客厅建设工程，河道改造，“四旁”“五边”植绿增绿工程等；

（五）长效治理机制：“数字榃滨”治理平台及硬件建设工程等；

（六）镇域经济发展：文旅综合体，榃滨镇肉桂深加工产品生产中心建设等；

（七）专业镇（农业类）特色指标培育：产业振兴中心（产学研中心等）建设，百年老桂园提升等。

6. 工程承包范围：完成罗定市榃滨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创建培育示范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勘察、设计、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完成本项目勘察工作，包括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程测量及放线、管线物探及必要时的施工勘察工作等。

（2）完成本项目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预算编制、设计变更等后续所有设计和现场服务工作；

（3）完成本项目施工工作；

施工实施建设阶段、采购、安装、实验、运营调试阶段、资料编制归档、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编制、工程保修以及项目移交并配合业主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工作。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勘察、设计任务书要求进行限额勘察和设计及施工、竣工图编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5 年 11 月 1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9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7 年 10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2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1、勘察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的相关规范技术标准。

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等要求。

3、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肆仟叁佰叁拾玖万捌仟贰佰肆拾伍元陆角整（¥ 43398245.6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肆拾伍万肆仟陆佰肆拾伍元整（¥ 454645.00 元）；中标报价下浮率为 1.25%（大写: 百分之 壹点贰伍）；适用税率: 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贰万伍仟柒佰叁拾肆元陆角贰分（¥ 25734.62 元）；

(2)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玖万肆仟陆佰壹拾伍元整（¥ 1594615.00 元）；中标报价下浮率为 1.25%（大写: 百分之 壹点贰伍）；适用税率: 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玖万零贰佰陆拾壹元贰角叁分（¥ 90261.23 元）；

(3) 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肆仟壹佰叁拾肆万捌仟玖佰捌拾伍元陆角整（¥ 41348985.60 元）；中标报价下浮率为 1.20%（大写: 百分之 壹点贰零）；适用税率: 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肆拾壹万肆仟壹佰叁拾陆元肆角叁分（¥ 3414136.43 元）；

(4)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1) 勘察费

勘察费结算时，以经罗定市财政投资审核机构审定的工程预算价为计价基础，即：勘察费结算价=审定工程预算价×勘察费服务率×（1-勘察费中标下浮率），该总价包含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程测量及放线、管线物探及必要时的施工勘察工作、机械进场费、水电费、所有实物工作收费、技术工作收费、土层剪切波速的测试费、税金等全部费用。

(2) 设计费

设计费结算价已包括工程初步设计、工程施工图设计、概算书编制、施工图预算书编制、设计变更等后续所有设计和现场服务工作、技术工作收费、税金等全部费用。

设计费结算时，以经罗定市财政投资审核机构审定的工程预算价为计价基数，即：设计费结算价=审定工程预算价×设计服务费率×（1-设计费中标下浮率），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0、附加调整系数为1.0。

概算书编制费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计算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文），并执行中标下浮率。

(3) 工程费

工程费用合同暂定价为中标价，本项目通过施工图审查后按工程所在地最新季度信息公布价编制施工图预算，根据最终确认的施工图纸，采用清单模式编制施工图预算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等建设工程计价文件编制施工图预算，以罗定市财政投资审核机构审定的工程预算价和承包人中标下浮率为计算依据，工程费结算价=审定的工程预算价*（1-承包人中标下浮率）。工程费采用单价合同承包方式，除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调整以外，结算不作调整。工程费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最终以罗定市财政审核部门审定为准。

(4) 合同价款（勘察、设计、施工等）的结算最终以罗定市财政审核部门审定为准。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 (7) 施工设计图纸；
- (8) 可行性研究报告（如有）；
- (9) 承包人建议书（如有）；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1)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12) 其他合同文件（如：工程质量保修书、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协议书、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协议书、工程施工廉政责任书、联合体协议书等）。

(13)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 and 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云浮市罗定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即时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各执 肆 份。

发包人

罗定市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

开户

公司

账号

承包

广州

法定

(签

统一

地址

邮政

法定

委托

电话

传真

电子

开户

市

账号